

“处州”命名缘由再议

阅读提示

传统文化是城市的灵魂与根脉。尽管精华当中不乏糟粕，需要我们批判，但仍需有虔诚感恩的心素、恭谨敬畏的态度，冷静而客观地对待，千万不能随意曲解，以致产生以讹传讹的恶果。

□ 市直 赵治中

今日的丽水市，上古至中古称括苍；隋朝先称处州，后改括州；唐代一度称缙云郡；中唐大历十四年(779)至民国，几乎一直沿用处州，前后达1200余年。

关于区宇取名的方式，明成化版《处州府志》卷第一有云：

古来有郡名也。秦废封建，分天下为三十六郡。或取名于列宿，或立号以山川，或不易封域之旧称，或率循贤人之姓氏。取用不一，名用以殊。

上古取区宇名为“括苍”，其缘由是“立号以山川”：

括苍因山而名。山在缙云县东七十里，又名苍岭。与台、婺为分界。其脉发自闽建，过景宁，经龙泉，历遂昌、宣平，至缙云而特起，松阳、云和诸县皆在其盘屈之内，诚一郡之领要(管领，统属)也。(出处同前)

隋唐时，区宇取名为“括州”，则是：

以山多栝木为名。木，柏叶，松身。(出处同前)

“缙云郡”的取名，曾有两种说法：

缙，赤白色也。旧志云：昔尝有云出于塘，故名。及见《政和志》又云：古有缙云氏，盖以官名也。(出处同前)

亦是“率循人贤之姓氏”：

缙云氏，姜姓也炎帝(神农氏)之苗裔。当黄帝时任缙云之官也。(《左传集解》引东汉贾逵语)

至于郡名“处州”的取名，则缘于“列宿”，谓二十八宿(列星)，即根据“星宿分野”来命名：

按旧志云：故老相传，隋时因处士星见(现)，置处州。

所谓旧志，《名胜志》当是其一。其志有云：

隋开皇九年(589)，处士星见于分野，因置处州。(《一统志·处州府·山川》)

而清《一统志·处州府·山川》亦云：

以郡应少微处士，故山名曰少微，州曰处州。

关于“星宿分野”说，上古已有之：

天有列宿，地有州域。(《史记》卷二十七《八书第五·天官》)

《周礼》保章氏以星土辨九州之地，故所封域皆有分星，所以观妖祥、验休咎也。盖星者，阴阳之精，其本在地，而上发于天。治乱成乎政，而妖祥见于星象，人事得失于焉可考。(明成化版《处州府志》卷第一)

远在春秋战国时代，占星家就根据天界的星宿(星次，即星座)的区域，来划分地面上的邦国、州郡，使它们互相对应起来。因而，就说某星次是某邦国、州郡的分星，某某星宿是某某邦国、州郡的分野。星宿分野开初是按列国来分置的。《淮南子·天文训》和《史记·天官书》，曾将二十八星宿对应东周十三列国及汉武帝时十二州的地域之分野。如南斗为北斗之南地域之分野，牛宿为越国之分野，女宿为吴国之分野；后来又按各州郡来分配，如尾箕为幽州

之分野，牛、女为扬州之分野。

处州……于天文属扬州斗分为牛女之次，上直少微处士星，故以名郡。(明何鏗总纂《括苍汇记》卷之一)

仰观乾象，少微四星在大微西，士大夫之位也。一曰处士，明大而黄，则贤士举。

在昔有隋，处士星显，因置处州。然则吾州素号多士，衣冠文物之盛，得非星分之应耶？(何僖书《应星楼记》)

隋开皇九年，我郡治南的大括山直接对应天界少微处士星座，因而，就将大括山改名为少微山，将古括苍更名为处州。

古代的星象学，又称占星学。它原是探讨天体对生物与无生物的作用，以及它们对天体的影响力。占星家创立的“星宿分野”说，主要是为了观察所谓“妖祥”(吉凶)的天象，以占卜地上所配州郡、列国的祸福。由于当时科学水平与历史条件的局限，古人把天象的变化与人间的福祸紧相联系，误认为天象的变化预示着人事的吉凶，而迷信所谓“天人感应”与“天象示警”。

在今天看来，“星宿分野”说是与某些宗教迷信相联系的，缺乏科学根据：一是星宿有时“所占度甚广”，过于宽泛模糊，其指配的分野并不准确。有时又过于支离繁琐，不免穿凿附会；二是天体在运行，斗会旋转，星也要移位，它们的位置并非固定不变。占星家为了配合占星理论而对天象进行占测，其说法难免不根而疏谬，并不可信；三是天象与人事没有必然联系，更没“因果报应”之关系。“治乱非天也”，“治乱非时也”，“治乱非地也”(荀子《天论》)，“治乱成乎政”，决定于“人为”。

古人对于“星宿分野”的具体指配，既然有了一种约定俗成的解释，那末古代作品在写到某个地域时，连带写到和这个地域对应的星宿，也就完全可以理解，不足为怪。王勃的《滕王阁序》：“豫章故郡，洪都新府，星分翼轸(南郡、南阳、汝南、淮阳、六安、九江、庐江、豫章、长沙都为翼宿、轸宿之分野)地接衡庐”。李白《蜀道难》所吟“扪参(参宿——益州)历井(井宿——雍州，即今陕西及甘肃大部分)”；刘长卿《瓜州驿奉饯钱张侍御》中的“星象衔新定，风霜带旧寒”等，都是从分野意义上提到这些星宿的。

也正因为隋时处州“郡应天文处士星”(毛桓《游少微阁》)，唐朝就在少微山建起少微星君祠以祀星君；北宋元祐年间关景晖就在处州南园建起少微阁，以对应天上少微列星，才有钱竦“少微阁应少微星”诗句；南宋嘉祐年间，郡首崔愈在大溪北建起应星桥，还“就桥立屋”；开禧年间，王庭芝造起应星楼；明朝设有德星坊、星华坊，应星坊，通惠门城楼造有少微星君祠，还将处州称为贤星郡……这些都是处州分野星宿说引发而生的纪念性建筑。

新近，看了某些报刊文章和听了《探索应星楼》电视片的说词：

古人常以天上的星宿来指配州郡，当时江苏浙江一带，处士星分野，所以就以处州为州名。(《“丽水”之名的由来》，2018年

10月28日《处州晚报》)

《括苍汇记》明确指出：“处州……上直少微处士星，故以名郡。”怎么能说成“江苏……一带，处士星分野，所以就以处州为州名(唐时称郡，宋代才叫州)”。这分明是张冠李戴，误将南斗对应的九州之一的扬州与牛、女星(越国、吴国)对应的之分野作为“处士星分野”：

前汉《地理志》云：吴地，斗分野也，今之会稽等郡。晋《天文志》：自斗十二度须女七度，为星纪吴越之分野。《会稽典录》云：上应牵牛之宿。(明成化版《处州府志》卷第一)

将处州作为少微处士星分野，与台州为三台星分野、婺州为婺女星分野，均是以星宿指配州郡，而不是以星宿指配郡国。

天上的每颗星，同地上的每个官员、各级官员都要有对应，从帝王开始都有对应……

少微共有四星：处士、议士、博士和士大夫。处士是他自己修行，他不关心社会的事情；议士是要表达出来，议论出来；博士就是专门人才，而且特别有才能，有发明创造的专业人才。士大夫就是通过科举进入朝廷做官的人。(华中师大历史文献研究所一位教授语，电视片《探索应星楼》同期声)

这已不属“星宿分野”说，而应给它冠上“星宿分官”说，或“星宿分人”说。古代民间传说：天上一颗星，地上就有一个人。人活在世上，天上的星星时刻照看着你。这是古人劝导人们要检点自己的行为，应该行善积德。传说当为无据之游言，实不可信。近现代科学，有以人名命名星宿，那是他们在天体中新发现了星星，以他们的名字来纪念其发现。名称与他们没有对应关系，与其职位与品德并无任何联系。

少微四星的命名时间，应该是早在西汉。当时取名为处士、议士、博士与士大夫，仅为星座的标识，并不一定赋予很深的内涵。处士与其后含义“有才德而隐居不仕者”、“德盛者”无关，更与“他自己修行，不关心社会上的事情”无干系。议士，在古汉语中无词，什么“议士要表达出来，议论出来”，完全是以今解古。博士，古时称“通晓古今，能言善辩之人”，或古代学官名称。所谓“专门人才，而且特别有才能，有发明创造的专业人才”，那是今人的理解，与星座“博士”是风马牛不相及。士大夫，原指“古代官僚阶层”，也指“有地位有声望的读书人”。说什么“士大夫就是通过科举进入朝廷做官的人”，就在当今解释也不科学，有点想当然。读古文要谨慎，必须了解其出现的时代背景，注意语言环境，看清前言后语。有些内容不宜故作复杂与艰难，作泥古不化的穿凿，将事物牵强附会。

传统文化是城市的灵魂与根脉。尽管精华当中不乏糟粕，需要我们批判，但仍需有虔诚感恩的心素、恭谨敬畏的态度，冷静而客观地对待，千万不能随意曲解，以致产生以讹传讹的恶果。

(赵治中教授为丽水学院退休教师)